

附表

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

109年寶佳經濟弱勢優秀普通高中學生獎學金申請表

推薦學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		承辦人 聯絡 專線	姓名： 職稱：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私			電話：	
地 址				傳真：	
				手機：	
申請人 資 料	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年 月 日
	身分證 字 號		生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	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三	聯絡 專線	電話：	
	通訊 地址	手機： 電子信箱：			
經濟情況	<p>一、持有鄉鎮市(區)公所核發社福資格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低收入戶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中低收入戶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證明之一者。</p> <p>二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失親(雙親；父或母)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隔代教養(含親屬代養)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身心障礙(本人、雙親；父或母)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單親，持有相關機構核發證明書者。</p> <p>※1.具有多重弱勢者為優先補助對象。</p> <p>2.請檢附證明文件(影本請學校審核加蓋與正本相符核章)，不論錄取與否概不退還。</p>				
成績檢核	前一學期 學期成績總平均_____分				
必須繳附 文件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籍謄本正本(最近三個月內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學校蓋章之成績證明(含操行)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學證明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獎懲紀錄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證明文件(請註明)：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證明文件				
導師與申請學生晤談意見：					
導師簽名：					
審查意見：(請詳寫推薦原由)					
學校審查人簽名：					
本人同意將本次申請相關資料提供設獎單位，以做為獎學金之評審與核發之依據，且概不退件。					
申請人簽名：					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			

承辦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